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2-060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 年 7 月 14 日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数:155 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297.20 万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 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2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5 月 22 日,公司通过公司企业微信对《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截止 2022 年 5 月 22 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3、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公告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4、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就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5、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2 年 6 月 20 日

2、首次授予数量:300.00 万份

3、首次授予人数:158 人

4、行权价格:15.18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管理层和核心员工(158 人)	300.00	83.33%	0.75%
预留	60.00	16.67%	0.15%
合计	360.00	100.00%	0.9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7、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完成登记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三、激励对象实际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权日后,在办理本次股票期权登记的过程中,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或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取消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 2.80 万份。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际登记的激励对象由 158 人调整为 155 人,实际登记的授予数量由 300.00 万份调整为 297.20 万份。

四、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名称:中曼石油期权

2、股票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0173、1000000174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 年 7 月 14 日

4、本次实际首次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管理层和核心员工(155 人)	297.20	83.20%	0.74%
预留	60.00	16.80%	0.15%
合计	357.20	100.00%	0.89%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除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或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外,首次授予登记情况与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一致。

五、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首次授予的 297.20 万份股票期权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1,525.36 万元,具体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票期权摊销成本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525.36	562.00	762.68	200.68

注:1、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权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2、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3、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4、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4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22,535.91 万元到 26,536.73 万元,同比减少 65.25%到 76.83%。

●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15,324.48 万元到 17,730.65 万元,同比减少 67.98%到 78.6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01.64 万元到 12,002.4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22,535.91 万元到 26,536.73 万元,同比减少 65.25%到 76.83%。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2.35 万元到 7,218.5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5,324.48 万元到 17,730.65 万元,同比减少 67.98%到 78.65%。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538.3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543.0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00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公司核心产品血栓通、艾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受政府带量集中采购影响及疫情对药品运输的影响等因素导致收入大幅下滑。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吉首市人民法院执行回款确认大额营业外收入及处置部分子公司产生较大投资收益。

(三)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减没有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 2022-054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日:2022 年 7 月 13 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228.50 万份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以 2022 年 6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27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28.50 万份股票期权。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已经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6 月 6 日

2、授予数量:1,228.50 万份

3、授予人数:277 人

4、行权价格:16.03 元/股

5、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分配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涉及标的股票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业务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合计 277 人)	1,228.50	100.00	0.36
合计	1,228.50	100.00	0.36

注:(1)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本次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 年。

(二)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的等待期指股票期权自授予后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次激励计划等待期为 12 个月。

在本次激励计划通过后,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公司在行权期内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行权后的股票可依法转让(激励对象行权后转让股份还应符合本计划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法规规定)。

三、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名称:圆通速递期权

2、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156、1000000157、1000000158

四、股票期权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应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局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6 日,假设各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不发生变化,经测算,公司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5,350.61 万元,具体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1,228.50	5,350.61	1,817.81	2,208.40	1,043.39	281.01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从而对业绩考核指标中的净利润指标造成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2-050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以上的情形。

●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3,373 万元到 4,12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 9,202 万元到 9,951 万元,同比减少约 69%到 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1,770 万元到 2,16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 9,142 万元到 9,535 万元,同比减少约 81%到 8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3,373 万元到 4,12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 9,202 万元到 9,951 万元,同比减少约 69%到 75%。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1,770 万元到 2,16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 9,142 万元到 9,535 万元,同比减少约 81%到 85%。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325.5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05.8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51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1、2022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反复的影响,线下销售受到较大影响。线下收入下降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2、2021 年下半年起,公司加大对线下门店的投入,2022 年上半年新店装潢摊销费用、租金、人工以及营销推广费用上升。收入减少叠加费用上升,导致营业利润大幅度下降。

3、2021 年下半年起,公司加大组织人才建设投入,2022 年上半年人力费用有较大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 2022-057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按中国会计准则初步测算,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80 亿元,与上年同期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119.58 亿元或 198%;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176 亿元,与上年同期数据相比,将增加约 115.29 亿元或 19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80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19.58 亿元左右,同比增加 198%左右;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176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15.29 亿元左右,同比增加 190%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42 亿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71 亿元。

(三)每股收益:1.2438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主要是由于:

2022 年上半年,受境内外能源价格持续上涨影响,本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维持高位;本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管理,对冲成本费用上涨影响,公司业绩大幅提升。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广西广电　　公告编号:2022-018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757 万元到-26,108 万元。

2.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4,275 万元到-29,13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757 万元到-26,108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4,275 万元到-29,130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74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747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受疫情、互联网及新媒体发展、行业整体下行、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收费率下降,传统有线收视业务收入整体下降;公司连续多年实施民生工程和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新增固定资产转固导致折旧摊销和财务费用增加,导致公司利润下降。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2-065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00.00 万元到-7,1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0.00 万元到-8,4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00.00 万元到-7,1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0.00 万元到-8,400.00 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768.67 万元。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717.55 万元。

(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为 0.11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 年上半年,由于上游气源紧张、气源价格上涨等因素,为保障下游用户能源需求,公司采购高价气源保障供应,采购成本大幅上升,同时天然气销售价格暂未足额向下游疏导,导致天然气销售业务进销差价降低,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1 亿元。

2022 年上半年,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导致公司燃气工程安装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1.1 亿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2-034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签署相关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本项目通过引进 2400mm 四机架热精轧机组、高速冷轧机、高速铝箔轧机等先进的铝加工设备和生产工艺,建设高端铝轧制材生产线。

● 投资金额:预计总投资 198,001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定向增发、项目融资等方式),最终投资金额及建设期以项目实施后实际情况为准。

● 投资协议名称:《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铝板带箔项目投资协议》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项目实施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投资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铝板带箔产能、增强规模效应,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优势。

●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因受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制约,可能存在投资项目审批风险、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以及项目建成后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定向增发、项目融资等方式),其中定向增发的发行情况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在募集资金不足时,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一、对外投资及签署投资协议基本情况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2022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的议案》,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峰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峰"),投资 198,001 万元在重庆白涛工业园区建设"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本项目通过引进 2400mm 四机架热精轧机组、高速冷轧机、高速铝箔轧机等先进的铝加工设备和生产工艺,建设高端铝轧制材生产线,控制材料在轧制过程中的成型,制造高精度铝板带箔,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与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就上述投资项目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

二、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

2、项目投资建设单位:华峰铝业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预计总投资 198,001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定向增发、项目融资等方式),最终投资金额及建设期以项目实施后实际情况为准。

4、项目建设期:3 年

项目的实施进度将根据市场的需求、运营情况和董事会综合论证进行适时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披露。

5、项目选址:重庆白涛工业园区。

6、项目收益及回收期:

投资总额 198,001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90 年(不含建设期),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项目投资协议各方基本情况

(一)甲方: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刘忠

法定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鹤凤大道 38 号

(二)乙方: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国桢

法定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 1111 号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项目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

2、项目内容:项目总投资 198,001.00 万元人民币,项目启用预留地,不新增用地,建设年产 15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项目。

3、项目效益:项目投产后,预计实现年产值不低于 30 亿元。

(二)项目建设时序: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开工建设,开工建设之日起 36 个月内建成投产。

(三)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对乙方基本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协调、服务。

2、甲方为乙方提供"一站式"服务,在乙方提供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项目资料后,甲方可代乙方办理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并按优惠费率代缴有关行政事业收费。甲方向乙方移交有关证件和手续时,乙方按政府行政事业收费凭据将代缴费支付给甲方。

3、甲方协助乙方争取获得国家、重庆市相关优惠政策。

(四)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享有和承担本协议约定的所有权利、责任并履行相关义务。乙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自筹投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乙方服从甲方辖区内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自觉接受正常的业务检查、指导、咨询,并按照规定上缴税费和报送信息。

3、乙方投资的项目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和涪陵区产业发展。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项目所在园区关于建设施工的规定,及时报批规划、建设、环保、安全等方面的行政审批手续,项目建成投产后,应依法依规进行生产。

4、乙方用工须尽量本地化,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本地职工。

(五)违约责任及免责事由

1、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在本协议签署过程中做出了虚假陈述或保证的,以及本协议生效后,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免责事由:因不可抗力或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调整造成不能履行、部分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根据影响程度,可以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或推迟履行本协议相关条款主要义务,但受不可抗力影响其主要义务履行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补救措施减少损失。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未尽事宜

1、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若双方协商后仍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涉及依法可由甲方通过行政决定处理的争议事项,甲方有权作出行政处理决定,责成乙方及其项目公司履行相关义务。

3、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七)争议解决及适用法律

1、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若双方协商后仍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八)协议生效: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五、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有助于公司加快项目各项审批进度和建设进度。本项目实施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投资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铝板带箔产能、增强规模效应,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优势。

六、对外投资和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因受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制约,可能存在投资项目审批风险、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以及项目建成后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定向增发、项目融资等方式),其中定向增发的发行情况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在募集资金不足时,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七、备查文件

1、《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铝板带箔项目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2-052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初步测算,预计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 亿元到 6.00 亿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相比,将增加 19.09 亿元到 20.09 亿元,同比增加 135.48%到 142.57%,实现扭亏为盈。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 5.55 亿元到 6.55 亿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相比,将增加 19.21 亿元到 20.21 亿元,同比增加 140.65%到 147.97%,实现扭亏为盈。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 亿元到 6.00 亿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相比,将增加 19.09 亿元到 20.09 亿元,同比增加 135.48%到 142.57%。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实现扭亏为盈,预计为 5.55 亿元至 6.55 亿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相比,将增加 19.21 亿元到 20.21 亿元,同比增加 140.65%到 147.97%。

上述数据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报告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约 1.48 亿元,扣除永续债利息后,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3.52 亿元至 4.52 亿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完成收购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山东莱州鲁地金矿有限公司 100%股权、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山东地矿来金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莱州鸿昇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交割,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经追溯调整后,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66 亿元。

(二)每股收益:-0.32 元(追溯调整后)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公司所属山东省内矿山自 2021 年 2 月初开展安全检查,导致产能受到较大影响,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出现亏损。面对上述情形,公司强化战略规划引领,全力推进复工达产,全面加强精益管理,加快推进资源整合,从严抓好安全环保,收效明显。公司所属矿山自 2021 年下半年起,黄金产量逐步提升。进入 2022 年,公司持续推进改革创新,压实压紧责任指标,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多措并举降本增效,严抓严管安全生产。随着产能的恢复,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黄金主业盈利能力增强,持续巩固了向上向好发展态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36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同比下降 50%以上的情形。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 35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 35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39290 万元至 43290 万元,降幅为 50.19%-55.29%。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26980 万元至 30980 万元,降幅为 40.89%-46.95%。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2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98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54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 年上半年,1、国内建筑玻璃需求低迷,行业库存处于高位,浮法玻璃价格呈现下降走势;2、受到疫情、地缘冲突及全球通胀加剧等影响,主要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浮法玻璃产品毛利率同比大幅下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上年同期出售联营公司股权取得收益 8116 万元、收到政府补助 7500 万元、所得税影响-3091 万元,合计 12525 万元。本期无此情形。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2-034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2021 年 1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及非交易过户方式共取得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票 6,766,6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其中:

一、大宗交易方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 2208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 2263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 2264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 5,167,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成交金额 159,999,948.72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 30.96 元/股。

二、非交易过户方式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0 元/股,过户股数为 1,598,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66,6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受让股票的平均价格为 23.65 元/股,成交总额为 159,999,948.72 元(不含交易费)。上述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各批次的锁定期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2-047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00.00 万元至-3,200.00 万元。

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900.00 万元至-3,30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00.00 万元至-3,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900.00 万元至-3,300.00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8.5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66.71 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09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2022 年上半年,受到新冠疫情、物流不畅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周边市场疲软,对于包装用纸的需求大幅下降,公司成品纸销售价格一路走低,销售毛利率压缩严重;

2、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炀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热敏纸项目仍处于试产期内,试产期间成本及售价严重倒挂,影响了公司的经营利润。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尚未经注 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2-07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900 万元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400 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900 万元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400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530.4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087.7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640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在一季度亏损基础上,二季度由于疫情封控,对长三角地区特别是上海市及周边城市的业务造成一定影响,大部分在施项目停工,且很多已经签订合同的设备无法进场安装,使得设备使用率下降;同时由于疫情原因,新开工项目数量减少,塔机租赁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塔机租赁价格处于较低水平。以上因素导致公司上半年利润大幅度下滑。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本期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本期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亏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70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问题在 5 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复,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回复中的部分内容尚待完善,同时部分事项需要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预计将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前回复《问询函》。回复延期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43366　　债券简称:17 环能 0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6 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2 年 6 月		2021 年 6 月		同比变化(%)	
		本月	累计	本月	累计	本月	累计
原煤产量	万吨	474	2943	476	2771	-0.42	6.21
商品煤销量	万吨	391	2593	452	2493	-13.50	4.01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不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作出预测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